

#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人〔2014〕7号

---

##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教研室设置及其负责人聘任的办法

为进一步加强专业（基础课、公共课的课程，下同）教研室管理，推动专业建设上水平、出成果，经学校研究，对教研室设置及其负责人聘任，制定本办法：

### 一、教研室设置及其负责人职数

（一）按照专业相近、课程归类的原则设置教研室。对专任教师人数少的专业教研室进行整合，原则上，专任教师数应不低于8人。低于8人的专业，要按要求整合到其它教研室。

（二）教师人数8-15人的专业（课程）教研室配备2名负责人，即教研室主任（兼专业负责人，下同）、教研室副主任；15人以上（不含15人）的教研室可配备3名负责

人，增加教研室副主任一名。因专业差异太大低于 8 人（不含 8 人）又确不能合并的特殊专业，报学校批准单设教研室的，可以配置 1 名教研室主任。

## **二、教研室负责人的条件、职责与选聘**

### **（一）聘任条件**

1. 热爱学校，热心为广大教师服务，有较强的团队协作精神；

2. 具有教强的专业、课程业务能力，能把握专业、课程发展的前沿，按专业、课程建设要求完成专业建设各项任务。

3. 正副主任能按各自的岗位职责积极开展工作，既讲分工，又彼此配合，共同维护教研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4. 其它条件、职责要求，参照学校《专业负责人聘任和管理办法》、《专业（学科）教研室工作制度》、《专业负责人工作制度》和《骨干教师聘任及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**（二）聘任**

二级学院按条件自行选聘教研室主任、副主任，聘期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，一般为 1-3 年。报学校备案后统一发文，每学年接受学校一次统一考核。

## **三、待遇及发放**

教研室主任津贴为 1500 元/月，教研室副主任 900 元/月；教研室主任的课时减免本学年不变，副主任不减免课时。

津贴发放按月预发 50%，剩余津贴根据学年末考核结果

发放。



---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---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4年9月16日印发

---